

# 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

## 唐山市财政局

唐发改价格〔2020〕429号

### 关于转发《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费收费标准的通知》的通知

市卫生健康委，各县（市）、区（开发区、管理区）发改局、财政局：

现将河北省发改委、财政厅《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费收费标准的通知》（冀发改公价〔2020〕174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#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财政厅 文件

冀发改公价〔2020〕1741号

---

##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费收费标准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发展改革委（局）、财政局，雄安新区发展改革委，省卫生健康委：

为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，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冠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《关于鼓励疾控机构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服务的通知》（国卫明电〔2020〕376号）精神和省政府工作要求，结合我省实际情况，同时，考虑收费标准与医疗机构核酸检测价格标准相衔接，现就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费收费标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全省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向自愿进行新型冠状病毒核

酸检测的个人收取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费收费，包含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费和新型冠状病毒抗体检测费，具体收费标准见附件。

二、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费收费收入应按收费单位隶属关系上缴同级国库，具体收缴办法按照国库集中收缴有关规定执行。收费单位开展相关工作所需费用，在相关部门预算中统筹安排。

三、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费收费收入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，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103 类“非税收入”，第 04 款“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”，第 47 项“卫生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”，第 50 目“其他缴入国库的卫生健康行政事业性收费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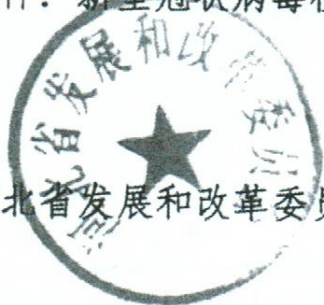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收费单位应当使用省级财政部门统一监（印）制的票据。

五、收费单位应严格按照上述规定执行，不得自行增加收费项目、扩大收费范围，自觉接受发展改革、财政、审计、市场监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；并在收费场所公示收费文件依据、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等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六、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收费期限为疫情期间。

附件：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费收费标准表

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河北省财政厅

2020年11月2日



附件

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费收费标准表

|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| 计价单位 | 最高限价<br>(元) | 项目内涵           | 除外内容       |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新型冠状病毒核酸<br>检测费 | 次    | 50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核酸检测<br>试剂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新型冠状病毒抗体<br>检测费 | 次    | 25          | 包括 IgG、<br>IgM | 抗体检测<br>试剂 | 同时检测<br>IgG、IgM<br>的加收<br>40%。 |

信息属性：主动公开

---

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11月2日印发

---